

证券代码：830927

证券简称：ST 兆久成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将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463,98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21%。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编制了《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董事会完成的 2022 年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监事会完成的 2022 年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五)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7,526,819.5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46,797,579.83 元，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37,110.58 元，鉴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八)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463,9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吴梁、王丹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北京大成（杭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律师见证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兆久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8 日